

“周口作家群”的精神还乡

■任 动

有评论家在谈论周口作家刘庆邦的小说时,如是说:“一个作家的精神必须有所依托,才能不断释放能量。这么多年,刘庆邦一直在挖家乡这座富矿,家乡早已经是刘庆邦小说精神的安放地。因此,我把这些刘庆邦以家乡为背景的小说看做是刘庆邦的精神还乡”。其实不只是刘庆邦,故乡周口可以说是“周口作家群”几乎所有作家“精神的安放地”,而他们创作的乡土小说,也都可看做是他们的“精神还乡”。

“周口作家群”很多作家都在“挖家乡这座富矿”,致力于“乡土叙事”,并取得了突出成绩,对中国当代小说的发展做出了重要的贡献。何向阳说:“关注中国农民的历史命运与未来走向,一直以来,从鲁迅、赵树理、孙犁、柳青、浩然到高晓声至今,已成中国文学不可或缺的精神内核,准确把握不断深化的农村改革进程中的农村生态与农民心态,以为一种文明的发展演进做真实热切的记录,更是一批新时期作家自觉的文化使命”。但正如亚历山大·罗伯逊所指出的,“现代化最大的讽刺之一就是,尽管‘农民’不与我们自身发生联系就没有意义,我们却从来没有真正理解过他们”。可见,真实热切的把握与记录乡土生活形态和中国农民的历史命运与未来走向,也并不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情。但“周口作家群”却有着“得地独厚”的优势,他们大多出身农家,对农村生活,对农民的思想情感极为熟悉,现在虽然在城市工作与生活,但依然对故乡情有独钟,这就决定了他们在从事文学创作时,必然要着力表现他们最熟悉最感到亲切的乡土生活形态,把“准确把握不断深化的农村改革进程中的农村生态与农民心态”,作为“自觉的文化使命”,创作出了一系列优秀的以豫东农村为背景,展示普通农民生存景观的乡土小说,以此来抵达自己的“精神还乡”之旅,同时也丰富了中国当代文学的

宝库。

丁帆教授说,出身乡土的作家,“只有当他们在进入城市文化圈后,才能更深刻地感受到乡村文化的真实状态;也只有当他们重返‘精神故乡’时,才能在两种文明的反差中找到其描写的视点”。刘庆邦也说:“一个人只有离开原地,才能和过去的生活拉开距离,才能回望,并形成回忆状态。而文学创作就是一种回忆状态”。城市与乡村两种文明的强烈反差与对比,引发了“周口作家群”对乡村、农民与乡土文化的深刻思考,也让他们找到了创作的“视点”,那就是通过“精神还乡”,即“回望”与描写乡土生活形态,创作一篇又一篇厚重而独特的乡土小说,来将自己的深刻思考与人生感悟艺术地传达出来。

对于“周口作家群”来说,周口不仅仅是他们的籍贯,更是他们精神的故乡、生命的故乡和文学的故乡。“周口作家群”描绘乡土生活形态,表现“乡土情结”的成功,主要得益于他们对故乡生活的童年记忆。青年批评家谢有顺博士说:“最动人的文学书写,应该和作家的童年记忆有关。童年记忆往往是一个作家写作的原始起点。在中国,多数作家的童年都生活在乡村,这本来是一段绚丽的记忆,可以为作家提供无穷的素材,也可以为作家敞开观察中国的独特视角——毕竟,真正的中国,总是更接近乡村的”。心理学研究表明,童年是人生中最重大的发展阶段,童年经验对艺术家的影响是巨大的,甚至可以说,表现艺术所传达的深刻体验,主要来自它对遥远的、记不清的童年时代的某些经验的触动。谈到童年经验对于作家的重要性时,美国作家凯瑟说:“8岁到15岁是一个作家一生的个性形成时期,这个时期他不自觉地收集艺术的材料,他成熟之后可能积累许多有趣而生动的印象,但是形成创作主题的材料却是在15岁以前获得的”。可以说,“周口作家群”的

大多数作家,15岁以前大都是在家乡农村度过的,乡土生活在他们身上留下了深刻的烙印,并在潜意识中成为他们后来“创作主题的材料”。

所以,“周口作家群”的小说文本中,人物活动的舞台大都是作者的家乡豫东周口农村。比如宫林的小说大都以故乡——周口项城市农村小镇为精神场域,在小说文本中,或者化为坞坡镇,如《点晕》、《马年马月》等;或者化为张家镇,如《大雾弥漫》、《大雪无边》等。墨白与李乃庆,则以故乡——周口淮阳县新站镇作为原型,在其小说文本中虚构了一个“颍河镇”。墨白甚至在其小说《黑房间》里曾画过一张颍河镇的方位图,从图上可以看出颍河镇就是新站镇。而张运祥小说的背景则放在了沙河沿线的沙河镇,如《奔跑》等。

就如英国作家哈代最重要的小说都以威塞克斯农村为背景,被称之为“威塞克斯小说”,美国作家福克纳的绝大部分小说都以位于密西西比州北部的约克纳帕塔法县为背景,鲁迅笔下人物活动的舞台大多是鲁镇,沈从文小说重点建构湘西世界一样,宫林、墨白、李乃庆、张运祥等周口作家,在小说中反复书写坞坡镇、张家镇、颍河镇、沙河镇等故乡小镇的农村生活,借以表达他们的“乡土情结”。新批评告诉我们,象征和隐喻的创造,最简单的方法就是重复,重复的意象无形中就生出了内蕴。对坞坡镇、张家镇、颍河镇、沙河镇等的反复书写,使这些农村小镇不仅成为宫林、墨白、李乃庆、张运祥等的小说“创作主题的材料”与叙述结构的主体内容,还在某种程度上承担了叙事的功能。在他们的小说中,这些农村小镇甚至不是背景、不是对象,它本身就是命运,就是主角,从而成为小说文本的重要意象,具有象征和隐喻的意义。

作者博客:http://blog.sina.com.cn/s/blog_82422ee10101kqa6.html



尕米寺的雾

■正在旅游

从九寨沟归来,路过尕米寺,因为是藏教的缘故,为它的异数,特进寺观赏、烧香、转经桶,在商铺欣赏各类的佛教用品,还看上了一串佛珠,108颗,每颗珠上一个佛像,刻在红色的玛瑙上,很是洁净,便想举到阳光下细看,可惜那天没有太阳,却一下子看到寺后的山上,大团的雾。

寺离山很近,正在山腰的位置,山顶离寺也近,可以用步丈量,清晰可见的草坡上就是雾,一团团急速的雾,浓雾,浓到什么程度,我也说不出来,但绝不可能是空气和水汽,好像还有另外的物质杂在里面,怎可一个稠字交待,不透亮,看不到雾的里面,只能见到它急速地翻滚,很快,一团接着一团,也不向前,就在山顶峰拥,一团压过一团,一浪压过一浪,仿佛山张开大口吐纳,但节奏短促。一团雾从展开到被覆盖,看不完它的究竟,也许未等到完全展开,它就被另一团所吞噬。我以前见过的雾,大都是静态的,不言不语,无声无息,像伫立不动的脚步,像沉默的思绪,这里的雾不是,它虽然不说话,没有声音,但它有动作,不停地流淌,翻滚,从看不见的山后不停地爬上来,挤上来,像成群成群的人挤上来,后面的人把前面的人压下去,再后面的又涌上来,至于前面的人到哪里去了,怎么也看不清楚。它们也许是奔马,也许是飞鹰,也许是神祇,明本能感觉到,就是视觉、嗅觉加上神经也捕捉不到,就是有一种感觉,它庄重、博大、新奇,包含着一个未见过的妙谛的世界,是一个世界,我觉得有一个甲胄威严的神在雾的后面,施展他的推手,法力中有启示,但妙不可言中与语言无关,只有心智能捕捉到,然而我的心智肯定捕捉不到,那大概要到通神的境界,有神的感知,才能明了这雾翻滚的妙谛。

尕米寺的禅房传来了诵经声,其实一进寺就听到了,但那时没真正听到,这时听到心里了,诵经声一浪翻过一浪,团团簇簇地涌来,一句压过一句,虽然一个字也没听懂,但不影响它的韵律,齐整,优美,变化也有规律。我马上明白了,雾,山上的雾,诵经声滤去了声音,它表现的静默的形态就是雾,它在山上翻滚,蜂拥,它是雾,也是声音,虽然看不透,听不懂,但把二者合一,我知道它就是故事,是道理,是关于佛的世界,它们在文字和语言中和尘世有不同的存在方式,不像我们的呼吸,更不像我们的心思,不为我们熟悉,它是另外存在的一个世界,一个我们不了解没接触过的世界,所以肯定不同于想像的一棵树、一片水,也许它和花香相同,也许它住在雨滴和沙土里面,十万大千世界,我们尘世是一个,它们是一个,一方水土造就一方传奇,我们没见过,没研究过,现在也只可意会这经声,这大声说着什么的雾,言语在此无语。

也许,诵经声去了声音,才能明白它,雾滤去了它的翻滚,才能看清它,它们都沉默着,也许,沉默包含更多,滤去光,滤去色,滤去那些外在的,看得见的、听得见的甚至想得到的事物和想法,才能进入它的世界。

它是藏传的雾,我只明白了这一点。
作者博客:<http://blog.sina.com.cn/u/1285845375>

调节

■飞鸟

朋友乔迁新居,邀明参观。

明不好推辞,就在一个下午去了。

进了朋友金碧辉煌的新居,明眼花缭乱。接着,明从无边的模糊中清晰地看见了自己简陋、寒酸的家。

天变了。晴转多云。多云转阴。

明怕下雨,就起身告辞。

走在熙熙攘攘的大街,明心里有着阴天所独有的压抑。

明的手揣在口袋里,久久地攥紧三枚硬币。硬币的坚硬,硌着手心,并沿着手心的纹路向心脏逼近,终于,到达心脏,于是,心脏也被硬币硌得生疼。

走到熟悉的筒子楼,凄凉的气息从乱倒的垃圾堆里花花绿绿地氤氲开来。

不远处,有个蓬头垢面衣衫褴褛的乞丐。他慵懒地倚在楼角,面前的一个不锈钢盆子闪闪发光。

明走到乞丐面前,把手从口袋里掏出来。掌心全是汗水。硬币在汗水里像三只小船。银白色的小船,满载着沉重的货物,逆流而上。

明翻动手腕。

硬币次第落进乞丐面前的盆子。

铛! 铛! 钹!

三声撞钟般的脆响,又缠绵出无数碎的音韵,使余音缭绕不绝。

天变了。阴转多云。多云转晴。

不远处,一棵满身灰尘的桐树,开满了喇叭形的桐花。

阳光里弥漫着尘土和花香。

作者博客:<http://blog.sina.com.cn/u/3275008785>



夕阳 晚霞

■绿柳菲菲

我喜欢傍晚站在田埂上,遥望西天,此时觉得它很近,仿佛伸长手臂就可以触摸,可是即使伸长了手臂,我摸到的仅仅是空气,一股漂浮着自然的气味的空气。

我看到太阳羞红了脸,往黑灰色的苍穹里坠落,那黑灰色的云应该是它霸道的爱人吧,不管它多么留恋多情的蓝天,可是它仍不能摆脱爱人的急急的威严的召唤。它偷偷地回眸,甜甜地静静地笑。我睁大眼睛,目不转睛地盯着,我害怕一转眼,就看不到它多情、羞涩的眼神,我看着它一点一点地下沉,似乎看不到它在动,可是我却看到它的面庞在悄悄地变化,是那有力的手臂在拖拽吧,这看不到的手,却让我看到它的脸越来越黯然失色。它灿烂的红变淡,变轻,变小,继而变成一弯眉毛、一点淡影。我失望地低下头,可我又幻想着它回眸,我抬起头,又看到她淡红的眼眸焕发了光彩,是不忍这样悄无声息地走吧,它不忍熄灭这痴情留恋的眼神,挣扎着身子再次挥手。倏然,我看到它的眼眸灭了,只留下我怅惘留恋。

夕阳真的落了,它周边的云却更灿烂了,在夕阳落下的上方,慵懒地横躺着灰的、黄的、淡灰的、白的、红的、淡红的、深蓝的以

及一些描绘不出颜色的云。各种颜色的云在天空连接着,交错着。那一丝丝一缕缕,或轻或重,重叠着,平铺着……这独一无二的自然之美,让我沉醉,我的语言苍白无力,我无法形容心中的惊叹。

那云在慢慢地变化,平铺的云好像被一阵风撩起,飞旋着、伸展着,变淡、变薄,再看竟像奔腾的黄河、层层的梯田、错综的群山、乱窜的游鱼、飞腾的巨龙……啊! 我看到更美的一幕:有一只大鸟伸展着金灿灿的翅膀,在西天飞,那翅膀真长啊,我想庄子里的大鹏展翅应该是这样吧,应该有风吧,不然那翅膀上的羽毛,似乎在浮动,翻卷,在凉风中伸长翅膀翱翔的鸟,应该是很惬意的吧! 眼望平川,耳听风鸣。鸟飞着飞着,不见了,我愣在那里,看它明丽的翅尖慢慢飘散。

不知何时,一架飞机飞入我的眼帘,它在云层之上,静静地滑翔,浑身亮亮的,身后拉着一条暗暗的尾线,若隐若现,它慢慢地游,像一只鱼,漫游在蓝蓝的大海里,它是这大海唯一的主人,自由驰骋,静静安享,它好像游在我的心里。

作者博客:<http://blog.sina.com.cn/u/2787451965>